

中華民國舉重協會第十二屆第3次裁判委員會會議議程

- 一、時間：108年9月8日(星期日)上午10點
- 二、地點：國訓中心1樓參謀室
- 三、主席：陳召集人萬益 紀錄：蔡瑞櫻
- 四、出席委員：黃副召集人貴枝、王委員國丞、李委員美雲、林委員家鏘、
楊委員素冠、陳委員佳伶
- 五、請假委員：屠委員國華、楊委員美子
- 六、列席人員：郭副秘書長泰志、張副秘書長雁玲
- 七、議題：
- (一)案由：研議裁判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
說明：依據108年8月16日體總業字第1080001295號函辦理，9月10日前送體總
決議：修改部分文字後通過
- 八、臨時動議：
- (一)案由：12月協會術型賽，培訓裁判人員推薦。
說明：舉重運動發展面臨嚴重斷層，為能向下扎根，協會預定於12/6-8舉行技術錦標賽，暫定體大舉重室。擬聘國訓楊漢雄技術總監擔任審判技術總監
決議：同意聘任楊漢雄擔任賽會審判技術總監、裁判長郭泰志
培訓裁判：
男子：廖星州、曾上源、陳弘達、詹依燃、王國丞
女子：吳美儀、卯英華、李美雲、林家鏘、黃貴枝
- (二)案由：協會賽會審判委員人數問題。
說明：協會賽會裁判、審判委員，目前秩序冊只有列裁判、審判委員，裁判不連場問題獲得靈活調動，但審判委員目前暫時無解，因為縣市合併後、性別平等問題，是否可以運動會維持10位審判委員分為2組，協會賽會則改為審判委員為1組3位，審判委員執法至多連續2場。
決議：同意。

九、散會